

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憲法與人權	授課 教師	陳銘祥 CHEN MINGSIANG
	CONSTITUTIONAL LAW AND HUMAN RIGHTS		
開課系級	公民社會參與 D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NUSB0D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3 良好健康和福祉 SDG9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SDG12 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一、引導學生關懷國際現勢與全球發展議題，拓展國際視野。 二、培養學生對政治體制的認識，並瞭解其運作方式。 三、強化學生的法律學識及在生活層面的應用。 四、蘊育學生對公共事務的觀察能力及參與意願。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1. 全球視野。(比重：50.00) 5. 獨立思考。(比重：50.00)			
課程簡介	憲法乃國家之根本大法，所謂國家之根本大法意指國家的基本架構與組織，皆來自憲法的規定，以及所有國法體系（法律、命令），皆源於憲法。做為一個現代國家的國民，必須具備若干憲法知識，以利未來承擔相應的公民責任。本課程提供基本憲法知識給學生，如國體、政體，總統制、內閣制、半總統制、平等權、自由權、社會權、參政權等，並且涵蓋地方制度與所謂的基本國策。		
	The Constitution is the fundamental law of the land, that is to say it gives basic structure of the government thereof, and all national law can be derived from that document. It is critical for a citizen of modern nation to know something about his or her country's Constitution in order to participate the politics therein. This course offers a wide variety of knowledge regarding constitutional law, from form of nation and form of government, to the very notion of fundamental right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學生能了解一些憲法最基本的原理、原則，知道法學的基本語彙。	Students are able to understand the fundamental notions and principles of constitutional law and to know basic terms thereof.
2	學生將會知道幾項最重要的憲政發展與淵源。	Students are able to comprehend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some of the most popular fundamental constitutional law.
3	學生能自行判斷目前爭議的幾個憲政上的爭議問題。	Students are able to judge by themselves some of current issues regarding constitutional law.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15	講述	測驗
2	認知		15	講述	測驗
3	認知		15	講述	測驗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1/02/21~ 111/02/25	課程介紹, 基礎憲法知識	
2	111/02/28~ 111/03/04	228紀念日, 放假一天	
3	111/03/07~ 111/03/11	基本人權-平等權	
4	111/03/14~ 111/03/18	基本人權-自由權	
5	111/03/21~ 111/03/25	基本人權-自由權 (續)	
6	111/03/28~ 111/04/01	教學觀摩日, 放假一天	
7	111/04/04~ 111/04/08	基本人權-社會權	
8	111/04/11~ 111/04/15	基本人權-參政權	
9	111/04/18~ 111/04/22	人民的義務	
10	111/04/25~ 111/04/29	期中考試週	

11	111/05/02~ 111/05/06	國家政府的基本組織-國體、政體	
12	111/05/09~ 111/05/13	總統制、內閣制、半總統制	
13	111/05/16~ 111/05/20	我國之制	
14	111/05/23~ 111/05/27	總統、行政院長、立法院	
15	111/05/30~ 111/06/03	司法院與司法獨立	
16	111/06/06~ 111/06/10	地方自治	
17	111/06/13~ 111/06/17	課程總結	
18	111/06/20~ 111/06/24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p>※上課時，絕對不可以說話或滑手機，違者會受到不客氣的斥責，同時平時成績會受到很大影響。為了避免受到誘惑，上課時手機必須置於包包內或桌面下，不要放置在桌面上。可以吃飯、喝飲料，只要不散發出濃烈氣味者，皆可。一旦進入教室，開始上課，非得到教師同意，不得自由離開教室，違者也會受到不客氣的斥責，平時成績也會受到影響。</p>		
教學設備	(無)		
教科書與 教材	完整講稿，自行至教學網站下載、輸出		
參考文獻	最新版的簡易六法全書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p>◆出席率： % ◆平時評量： % ◆期中評量： %</p> <p>◆期末評量：100.0 %</p> <p>◆其他〈 〉： %</p>		
備考	<p>「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p> <p>※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p>		